

賈逸君編

中華民國名人傳

(下)

中華民國名人傳 下冊

目錄

一、教 育

李石曾	一	李書華	四
易培基	五	姜琦	七
范源廉	九	袁希濤	一一
章士釗	一三	張一塵	一五
張伯苓	一七	黃炎培	一九
蔡元培	二一	經亨頤	四八
蔣夢麟	四九	嚴修	五一

二、學 術

目 錄

丁謙

王湘綺

三

玉先謙

王國維

八

王式通

王雲五

一三

王桐齡

白眉初

一六

伍連德

伍光建

二一

任鴻雋

李大釗

二四

李石岑

杜定友

二八

林語堂

胡適

三二

馬寅初

馬君武

三八

梁啟超

夏曾佑

四五

高魯

翁文灝

五九

章太炎

章嶽

六六

三、藝術

張相文

六七

張競生

六九

屠孝實

七三

楊守敬

七五

楊度

八五

廖平

九〇

黎錦熙

九三

鄧富灼

九六

盧木齋

九八

釋太虛

一〇〇

羅文幹

一〇一

嚴復

一〇三

丁佛言

一

王夢白

四

宋伯魯

五

何維樸

七

吳昌碩

八

吳新吾

一〇

柯政和

一一

姚茫父

一二

四、文 學

徐悲鴻

一三

清道人

一六

陳曉江

一八

黃秋岳

一九

曾農髯

二〇

楊時百

二三

齊白石

二四

劉海棠

二六

劉天華

二八

豐子愷

三〇

白 采

一

沈玄廬

三

沈從文

五

周作人

七

郁達夫

九

易順鼎

一一

林 紓

一四

茅 盾

一七

徐志摩

一九

夏丐尊

二一

五、實業

郭沫若

二二

陳獨秀

二四

陳三立

二七

張瑞璣

二九

張資平

三二

章士釗

三四

曾仲鳴

三六

楊雲史

三八

葉紹鈞

四〇

廉南湖

四二

魯迅

四四

劉三

四六

樊增祥

四九

饒漢祥

五三

蘇曼殊

五五

張謇

一

張元濟

五

盛宣懷

七

黃仲涵

九

詹天佑

一一

虞和德

一二

六、新聞

戈公振

一

成舍我

三

朱淇

五

邵飄萍

八

林白水

一二

徐寶璜

一四

陳蛻齋

一六

七、婦女

丁玲

一

王桂芳

三

石評梅

四

朱其慧

二〇

冰心女士

二三

沈壽

二四

八、前清遺老

吳芝瑛

三一

宋慶齡

三四

何香凝

三六

李峙山

三八

袁昌英

三九

馮沅君

四一

黃廬隱

四四

黃白薇

四六

張默君

四八

陳衡哲

五一

劉曼卿

五三

鄭毓秀

五五

綠漪女士

五七

賽金花

五九

于式枚

一

王照

九

朱祖謀

一一

呂海寰

一三

沈曾植

一四

陸潤庠

一八

梁鼎芬

二〇

陳寶琛

二七

康有爲

二八

辜鴻銘

三三

勞乃宣

三六

鄭孝胥

三八

惲毓鼎

四一

附錄一

民國已故名人年表

附錄二

中華民國名人一覽

中華民國名人傳（下）

教育

李石曾 李宗侗附

李煜瀛字石曾，河北高陽人，同盟會會員，爲清相國李鴻藻之子。光緒二十八年，充駐法公使孫寶琦隨員，赴巴黎，得暇習法語，勤學好問，孫令專心讀書，不必常至使館。及孫任滿歸國，電請北洋大臣袁世凱，撥給官費，令李留學。後遂在巴黎大學，及巴黎巴斯德學院畢業。李在法研究生物學，並信仰無政府主義。旋在巴黎創辦豆腐公司，復創辦留法勤工儉學會。

民國成立後，不久歸國，袁世凱擬任以顯職，不就。旋在北京大學任生物學講座。

。十二年，代理中法大學校長，復兼陸謨克學院院長。十三年，國民黨組織，被選爲第一屆中央監察委員。馮胡適師，李適在北京，參與驅逐宣統出宮事件，被推爲清室善後委員會委員長。十五年一月，被選爲第二屆中央監察委員。北京三一八慘案發生，段祺瑞以「假借共產學說，嘯聚羣衆，率領暴徒，闖襲國務院」罪名，下令緝李，遂南下至粵。

十六年四月，國民政府建都南京，被推爲國府委員。寧漢分裂，蔣介石下野，李亦去職。及寧漢合作，復被推爲特別委員會委員。十七年，被任爲北平政治分會主席，未就。十八年，被選爲國民黨第三屆中央監察委員，又任北平大學校長，及北平研究院院長，中俄庚款委員會委員長。十九年，馮閻反蔣，李代表蔣介石，赴遼寧聯絡張學良，二十年春，被任爲北平文化指導委員會副委員長。六月，五中全會，推爲中央政治會議委員。李常以私人資格，爲北平教育經費幫忙，與北方教育界，關係頗深，現年四十九歲。子宗偉，法國農業專門畢

業，回國後，任中法大學法文教授。女亞梅，幼生於法國，回國後，畢業於中法大學，適中法大學教授朱廣才。姪宗侗，字玄伯，亦法國留學生，歷任北大中法大學教授，農礦部參事，北平政治分會委員，開灤礦務局督辦等職。

李書華

李書華字潤章，河北昌黎縣人。幼讀書於昌黎縣立高小，年十六，考入保定高等農業學堂，民國元年卒業。是年冬，赴法國留學，先後入邵魯司大學及巴黎大學，得農學技師，理學碩士，及理學博士等學位。民國十一年，回國，任北京大學物理系教授，十四年改任該系主任，十五年，代理中法大學校長。

民國十七年冬，國府簡任爲北平大學區副校長，旋兼女子師範學院及藝術學院院長。十八年秋，任國立北平研究院副院長。十九年冬，被任爲教育部政務次長，旋兼任立法院立法委員，及中央政治會議特務秘書等職。二十年春，兼代教育部部長。及蔣介石辭教育部長兼職，國府特任李署理部長。二十一年，四十二歲。

易培基

易培基字直村，湖南長沙人。生於一八八〇年，曾畢業於湖北兩湖書院，方言學堂。一九一三年，任湖南第一師範，高等師範，高等工業，等校教員。民國九年，被任爲湖南教育委員會委員長，省立第一師範學校校長。旋又被任爲湖南省長公署祕書長，並兼任湖南省立圖書館館長。爲省長趙恆惕所忌，以逮捕令嚇走之。十二年，任廣東大學教授及文科主任，大本營高等顧問，十三年，大本營特派爲駐北京全權代表，任黃郛內閣之教育總長。十五年，任北京女子師範大學校委員。十四年，又任許士英內閣之教育總長。十五年，任北京女子師範大學校長。三一八慘案起，段政府以假借共產黨學說，屢肇事端罪名，下令通緝。遂南下至廣州，特派出使日本。十六年，在南京國民政府任中央黨部農民部委員。是年冬，被任爲上海國立勞動大學校長，十七年，被任爲農礦部部長。故宮

博物院院長，十九年，國府以王景岐繼任勞大校長。農礦工商兩部合併爲實業部，以孔祥熙任部長。調易氏爲國立北平師範大學校長。未就職。二十年四月，被任爲北平文化指導委員會委員。二十一年，年五十三歲。

姜琦

姜琦字伯韓，別號柏廬，浙江永嘉人，光緒三十四年，東京同文書院卒業，同年入山口高等商業學校。後以學資缺乏，中途輟學，歸國任廣東陸軍速成學堂砲兵科繙譯官一年。宣統元年九月，重至東京，二年，入東京高等師範學校。三年，應同盟會之電召，返國奔走國事。民國元年，重赴日本續學。二年，兼入明治大學攻政治經濟。三年，得明治大學政學士學位，四年，在東京高等師範卒業。

民國四年六月，回國任浙江第十師範校長，七年一月，退職，往江浙考察教育狀況。七月任暨南大學教務主任兼師範科主任，教育南洋華僑子弟。同時任南京高等師範教育史教授，兼任中華教育改進社新教育雜誌編輯員。民九轉任浙江第一師範校長，十一年，赴美入芝加哥大學教育院研究教育，施轉入哥倫比亞

大學師範院收教育行政及中等教育。十三年，得碩士學位

十四年，赴英，德，法，意諸國考察教育，七月歸國，任暨南大學校長，兼中華學藝社幹事，十六年辭暨大校長，改充中央政治會議上海分會教育委員會常務委員。九月，又改充上海滬東中學校長，兼南京特別市政府參事。十七年四月，就廈門大學教授。七月，大學院委爲駐日留學生監督，九月，至日本視事。未幾回國，任廈門大學教育教授。民國二十一年，年四十一歲，著有西洋教育史大綱，中國新教育行政制度研究等書。